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6-00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2月19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根据通知,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临时会议。会议以现场和书面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九人,实际参加会议九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赵颖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会议议程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规定,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后新增股东减持股份行为规范》,公司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会议同意通过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向召集人提议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同上。

会议同意通过上述议案。

会议同意通过上述